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安厅(本级)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安厅为自治区人民政府主管全区公安工作的组成部门。主要职责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以及公安部制定的有关公安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法规、规章；指导、监督、检查自治区公安工作；指导并参与重大刑事案件、经济案件的侦破和缉毒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公安机关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依法管理国籍、户口、居民身份证、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等工作；组织指导出境、入境管理工作；指导全区公安机关依法管理道路交通安全，维护交通秩序；指导全区公安机关装备、被服和经费管理等警务保障工作；制定自治区公安机关民警培训、公安教育及公安宣传的方针和措施，按规定权限管理干部；组织开展全区森林公安业务工作；承办自治区人民政府和公安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注：部门机构设置和人员情况不予公开）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114,020.9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91,481.33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22,539.57 万元。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114,020.90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97,451.00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6,569.90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9,518.21 万元，增长 9.11%，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经费调整，相应经费支出增加；二是专项经费支出同比上年增长。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91,481.3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9,259.62 万元，占 97.57%；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2,221.71 万元，占 2.4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97,451.0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405.76 万元，占 28.12%；项目支出 70,045.24 万元，占 71.88%；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89,484.08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24.46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89,259.62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89,484.08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89,484.08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7,844.61 万元,增长 9.61%,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经费调整,相应经费支出增加;二是专项经费收入同比上年增长。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83,466.73 万元,决算数 89,484.08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7.21%,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9,484.0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1.82%。与上年相比,增加 8,069.06 万元,增长 9.91%,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经费调整,相应经费支出增加;二是专项经费支出同比上年增长。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83,466.73 万元,决算数 89,484.08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7.21%,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经费。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安厅本级单位具体项目使用情况合并后公开)

1. 公共安全类支出(类) 89,484.08 万元,占 100%。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安厅本级单位具体项目使用情况合并后公开)

1. 公共安全支出(类) 公安(款) 其他公安支出(项):

支出决算数为 89,484.08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8,069.06 万元，增长 9.92%，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经费调整，相应经费增长；二是年中追加专项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7,405.7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3,582.99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3,822.76 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569.81 万元，比上年增加 71.80 万元，增长 14.42%，主要原因是：机关事务管理局批准，购买 13 辆公务用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6.37 万元，占 4.63%，比上年增加 26.37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活动增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30.29 万元，占 93.06%，比上

年增加 38.67 万元，增长 7.87%，主要原因是：机关事务管理局批准，购买 13 辆公务用车；公务接待费支出 13.15 万元，占 2.31%，比上年增加 6.76 万元，增长 105.79%，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增加。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6.37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国际旅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8 个，因公出国（境）11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30.2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119.8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10.4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油料费、保险费、维修维护费等。公务用车购置数 13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不予公开。

公务接待费 13.15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工作餐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139 批次，1121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569.81 万元，决算数 569.81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按照政策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26.37 万元，决算数 26.37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按照政策要求从严控制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119.80 万元，决算数 119.8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按照政策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 410.49 万元，决算数 410.49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按照政策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13.15 万元，决算数 13.15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按照政策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安厅（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822.7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6.44 万元，增长 4.8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机关运行成本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安厅本级政府采购决算情况不宜公开。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安厅本级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不宜公开。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23 年整体绩效自评表 0 个，全年预算总额 0 万元，实际执行 0 万元。我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由主管部门编报并公开；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1 个（涉密），全年预算数 70,045.24 万元，全年执行数 70,045.24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以及公安部制定的有关公安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法规、规章，我厅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设立专项资金；二是通过专项资金的设立，确保了全区公安机关各项重点工作顺利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有些部门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到位，还存在重投入轻管理、重支出轻绩效的问题；二是有些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编制不合理，不够细化、具体，导致执行中出现调整的问题；三是绩效评价的约束机制还不够严格，结果的运用需要进一步强化。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继续加强组织领导。按照财政部门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相关要求，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二是加强进程督办，强化项目成本控制。强化项目计划管理，确定专人负责资金、评审、采购、进度督办、定期通报执行情况等，严格

按预算控制支出，加强过程监控，促进项目实施进度，增强项目产出和结果的经济性、效益性；三是推进绩效评价，深化评价结果应用。在项目实施结束后，编制预算绩效评价报告，主动接受财政、审计部门的考核检查，并把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年度申报项目的依据，以发挥财政资金的最佳使用效益。（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不宜公开。）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安厅本级 2023 年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1 个，属于涉密项目，不公开绩效自评表和绩效自评报告，全年预算数 70,045.24 万元，全年执行数 70,045.24 万元。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